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优宁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优宁维相关人员进行了持续督导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培训基本情况

（一）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保荐代表人：孙银、蒋红亚

（三）培训时间：2024 年 12 月 5 日

（四）培训对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

（五）培训内容：本次培训重点介绍了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股东及董监高股份减持、募集资金使用规范等相关内容，并结合相关上市公司违规案例进行讲解学习。

二、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

保荐机构在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公司予以积极配合，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达到了良好效果。

三、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

保荐机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

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修订）》的有关要求，对公司相关人员进行 2024 年持续督导培训。

通过本次培训，公司相关人员加深了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了解和认识，促使上述对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加强理解作为上市公司管理人员在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股份减持、募集资金使用等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本次培训取得了预期效果，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孙 银

蒋红亚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6日